

环境检测

委托服务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2026年礼乐基地池塘水产养殖尾水水质委托检测服务

甲 方：江门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

乙 方：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

甲方：江门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

地址：江门市蓬江区龙祥路 95 号

联系人：邓先生 电话：13612289969

乙方：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 8 号之六制药大楼 501

联系人：罗君 电话：18575008773

本公司受甲方委托，负责检测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，经双方平等协商，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，签订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：委托内容

一、受测单位基本信息

受测单位	名称	江门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		
	地址	江门市江海区礼睦二路江门市渔业技术推广基地		
	联系人	邓先生	联系电话	13612289969

- 二、检测类别：竣工验收检测 项目验收检测 排污许可续期
委托检测 环境质量评价检测 污染事故应急检测
ISO14000 仲裁纠纷检测 自查
（其它）

- 三、样品来源：送样 下厂取样

第二条：服务范围

甲方委托乙方，按本合同书要求对甲方 水产养殖尾水 进行检测，检测种类包括：（具体检测内容见附件），并出具“CMA”检测报告。

第三条：甲方应当提交文件、资料的范围和时间

甲方应根据乙方检测工作的需要，应乙方的要求提供文件资料，应在乙方开展现场检测前提交，确保乙方检测工作的正常开展。甲方应保证资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有效性。

第四条：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一、甲方权利和责任

- （一）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依时支付合同款项。

(二) 甲方为乙方到现场工作提供方便并进行工作配合，并提供主要污染物、排污口状况等必要资料及采样用电。

(三) 甲方应在乙方入场采样前告知乙方危险区域，保证乙方工作人员在作业过程中避免出现安全事故。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，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(四) 甲方需提供负责本次监测的陪同人员联系方式（如本次负责人临时有事不在，请及时提供第二负责人给乙方，方便乙方及时联系），监测期间需要安排陪同人员在场提供协助和配合。甲方保证监测当天和监测期间生产设备和治理设施正常运行，工况条件符合监测要求。如有排气筒需监测的，在确定的采样位置需要开设采样孔。如排气筒高度较高时，请提早告知乙方作相应准备。如不能直接到达的采样平台，请甲方提早准备好扶梯，保证现场监测人员的安全及方便操作；现场应设置监测仪器设备需要的工作电源，如没有电源到达的请提早准备好电源。采样现场需要甲方配合工作人员所需要的资料及现场文件的签字等。

二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(一) 安排项目组对甲方委托的项目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独立的、实事求是的、客观公正的检测与评价，不受任何个人或外来压力的干扰；

(二) 由乙方实验室完成；

(三) 乙方要在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3份水质检测报告（该时间从采样完成后起计算）；

(四) 乙方对在其检测工作中接触的或知晓的甲方的文件、资料或其它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的事项负有保密义务；

(五) 乙方人员，在甲方现场工作期间，必须遵守甲方公司的规章制度。

第五条：费用的结算

序号	费用	付款方
1	¥2500（大写人民币：贰仟伍佰元整）	甲方

备注：包含检测费、采样费、技术咨询费、报告编写费及相关的费用，含6%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第六条：结算时间及方式

检验费用在乙方出具检测报告后，提供正式发票，甲方在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。

(一) 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检测工作返工或误时，因此增加的工人工资、差旅费、检测费等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，乙方可延期交付检测报告书，具体交付日期双方另行商定；

(二) 由于乙方的原因致使检测工作返工或延误工期，因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；

(三) 因甲方提供虚假资料，造成检测报告失真，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；

(四) 在合同履行中因发生不可抗力(洪水、地震等)造成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履行,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,允许延期或部分或全部不履行者,双方应签补充协议;

(五) 违约金: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,每逾期一日,按应付未付款金额的 1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;

付款方式: 现金或银行转账

名称: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开户行: 中国银行江门蓬江支行

账号: 663976548477

第七条: 合同其他事宜

(一)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
(二) 本合同一式叁份,甲方持贰份,乙方持壹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三) 如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,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的,任何一方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: 江门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

乙方: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

代表签字:



代表签字:

签订日期: 2026年5月9日

签订日期: 2026年5月9日

签订地点: 江门市

签订地点: 江门市

附件：

	检测类别/场所	检测项目	检测点数	天	频率(天/次)
1	池塘养殖尾水	PH、悬浮物(ss)、高锰酸盐指数(CODMn)、总氮、总磷	4	1	1
2	尾水净化系统出水口	PH、悬浮物(ss)、高锰酸盐指数(CODMn)、总氮、总磷	1	1	1
合计：		(大写)：贰仟伍佰元整， RMB2500元			
分包情况：		无			



